**附件1**：桃園市109年度教學卓越獎工作坊實施計畫

壹、目的：彰顯教學創新十二年一貫課程之核心價值，提升教師對教育改革及課程發展之認知，進而落實課程改革理想，提高教學品質。

貳、辦理內容：桃園市教學卓越獎工作坊

一、辦理時間: 108年11月18日 (星期一)

二、地點:東安國小夢想館**(聯絡人：鄧博駿老師，03-4509571#514)。**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 （一）一校三人以上組成之教學團隊，自即日起至開課日前，至教師研習系統「東安國小」登錄「桃園市教學卓越獎工作坊研習」，預計錄取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及幼稚園共120人， 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
 （二）報名隊伍在研習當天需攜帶各校教學卓越課程方案草稿(如附件1-1)。

 （三）流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節次 | 時間 | 研習活動或內容 | 主持人 |
|  | 08：00/08：30 | 報到始業式 | 東安國小 黃木姻校長 |
| 第一節 | 9:10/10:00 | 教學卓越方案發表經驗分享(分三組同時不同地進行) | 第一組教育部教學卓越獎金質獎團隊一 (內聘講師A) | 第二組教育部教學卓越獎金質獎團隊二(內聘講師B) | 第三組教育部教學卓越卓越獎金質獎團隊三(內聘講師C) |
| 第二節第三節 | 10：10/12：10 | 教學卓越課程構思 | 顏學復校長 | 白雲霞教授 | 黃木姻校長 |
|  | 12：10/13：00 | 午餐、休息 | 東安國小團隊 |
| 第四節第五節第六節 | 13：00/16：00 | 教學卓越方案內容團隊課程方案設計(分組進行) | 顏學復校長 | 白雲霞教授 | 黃木姻校長 |

**附件1-1**

**課程方案摘要格式**

**方案摘要**

學校名稱： (務必填寫全銜)

方案名稱：

|  |
| --- |
| 請將教學卓越獎參賽方案動機、目的、作法及具體成果簡述如下：(一)方案發展的動機或目的(二)方案發展歷程(三)具體成果 |

請自行以Word 5.0以上版本繕打本表(最多以3頁為原則)